

中国音乐家协会

“新时代交响”——全国交响音乐作品

征集活动方案

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文联十一大、中国作协十大开幕式上的重要指示，增强文化自觉，坚定文化自信，聚焦举旗帜、聚民心、育新人、兴文化、展形象的使命任务，根据中宣部、中国文联指示精神和工作部署，中国音协将举办“新时代交响”——全国交响音乐作品征集活动，以期汇聚全国音乐界力量，全力打造推出一批新时代原创交响乐精品，向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隆重献礼。

一、活动宗旨

本次活动旨在聚焦新时代、喜迎二十大，特别是十八大以来取得的辉煌成就，真切表达对党和人民领袖的崇高敬意、爱戴之情，以攀登艺术高峰的精品力作向党的历史性盛会献礼。参赛作品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汲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宝贵养料，彰显民族风格与中国气派的开放视野和文化气魄，描摹新时代、新

征程上的新气象、新蓝图，以精湛的艺术表达，呈现出雅俗共赏、鼓舞人心，催人奋进的审美效果。

二、征集时间

2022年2月25日—6月15日

三、组织措施

发挥文联组织优势，创新音协工作体系，上、下联动，广泛参与，全面调动广大音乐创作者的积极性。

由中国音协、中国音协指挥学会、作曲与理论作曲学会、交响乐团联盟分别牵头，以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音协和全国各音乐院校、各文艺院团等为基础，共同组织创作、征集优秀交响音乐作品。

1. 中国音协：组织全国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音协和新兴音乐群体系统的创作、征集工作。

2. 中国音协指挥学会：组织指挥学会和全国各大音乐学院的创作、征集工作。

3. 中国音协作曲与作曲理论学会：组织学会所属作曲家的创作、征集工作。

4. 中国音协交响乐团联盟：组织联盟成员单位和中直院团等全国院团的创作、征集工作。

四、报送要求

（一）作品应力求思想精深、艺术精湛、制作精良相统一，人民性、时代性为一体，富有强烈的艺术表现力、震撼

力、感染力；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、多层次、多方面的精神文化需求。

体裁、题材不限，倡导融合创新，展现中国气派。

（二）作品时长：1. 小型作品约 8—10 分钟。2. 中型作品约 11—15 分钟。

（三）作品不得重复报送。作者须保证对作品享有完整版权，提交作品参选即视为授权主办方拥有作品的非商业宣传推广使用权。若作品侵犯著作权等有关法规，所涉法律责任由投稿者自行承担。

（四）每位曲作者报送作品不得超过 2 首。报送需提交作品的完整资料，如下所列：

1. 作品总谱一式 5 份，其中 4 份须隐去作者信息。
2. 将作品音频以 WAV 格式储存 U 盘中报送。
3. 每首作品提交《报名表》一式 2 份，以曲作者本人签名视为有效。

（五）邮寄地址及联系方式

1. 中国音乐家协会：北京市朝阳区北沙滩 1 号院 32 号楼 B 座

邮编：100083

电话：010-59759637

邮箱：360018731@QQ.COM

联系人：邹薇

2. 中国音协指挥学会及各大音乐学院：北京市西城区
鲍家街 43 号中央音乐学院院长办公室

邮编：100031

电话：010-66425598

邮箱：ccom@ccom.edu.cn

联系人：王 歆

3. 中国音协作曲与作曲理论学会：北京市西城区鲍家
街 43 号中央音乐学院办公楼 630 室尹锋转陈丹布

邮编：100031

电话：010-66414052

邮箱：sdjx202202@163.com

联系人：陈丹布

4. 中国音协交响乐团联盟：北京市朝阳区北沙滩 1 号
院 32 号楼 B 座

邮编：100083

电话：010-65930250

邮箱：roger@bmf.org.cn

联系人：史振江

五、推选办法

（一）各创作、征集系统对申报作品进行推选，并对入选作品进行指导，提升作品艺术质量。推选过程中，参与投稿作者遵循评委回避原则。

(二) 对入围复评的作品进行不记名推选，并通过多个交响乐团分别分时段对作品的部分乐章进行初步排演，组织多样性、多层次专家广泛的听取意见，推选出 30 部作品进行全面提升、精品打磨。终评将优中选优，推选出 12 部优秀作品进行录制，全国宣传。

(三) 入选前 30 部作品给予一定的创作资金支持。

六、宣传展示

(一) 举办“新时代交响”——全国优秀交响音乐作品展演周，邀请国内多个一流乐团，拟在国家大剧院等地举办多场入选作品的首演系列音乐会，曲目将从参加终评的 30 首作品中择优选择。并在此基础上，将新作品推广至各地交响乐团，力争在全国掀起以交响音乐创作、演出献礼二十大的热烈局面。

(二) 推选出的 6—8 部重点扶持作品，入选向党的二十大隆重献礼交响音乐会，并进行广泛宣传推广，配套出版总谱及音像制品等，以此打造“创作、演出、推广”一体化的交响音乐创作发展新格局。

(三) 推选结果公布后，中国音协将组织中央及地方主要电视台、电台、报刊、网络等媒体资源，并在中国音协主办的“五刊一报”（《人民音乐》《歌曲》《词刊》《音乐创作》《中国音乐专刊》）及协会官方网站开辟专栏，对入

选的 12 首优秀作品进行宣传报道和全面推介，以期发挥良好的示范、导向、引领与宣传作用。

（四）入选的 12 首作品以出版、发行、电视、电台播出等形式进行宣传推广的基础上，在中国音协主办的国家级音乐演出、金钟奖等国家级专业赛事活动及一些重大音乐会中进行展示与展演。

